

元代文獻與文化研究

第三輯

北京师范大学古籍与传统文化研究院 主办
魏崇武 主编

中华书局

元代文献与文化研究

第三辑

北京师范大学古籍与传统文化研究院 主办

魏崇武 主编

中 华 书 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元代文献与文化研究. 第3辑/魏崇武主编. —北京:中华书局, 2015.3

ISBN 978-7-101-10636-7

I. 元… II. 魏… III. ①古文献学-中国-元代②文化史-研究-中国-元代 IV. ①G256.1②K247.0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93095号

-
- 书 名 元代文献与文化研究 第三辑
主 办 北京师范大学古籍与传统文化研究院
主 编 魏崇武
责任编辑 郭 妍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版 次 2015年3月北京第1版
2015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规 格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20¼ 插页2 字数340千字
印 数 1-1500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7-101-10636-7
定 价 78.00元
-

目 录

· 特稿

燕京征收课税使陈时可事迹探微	刘迎胜(1)
----------------------	----------

· 文献研究

《全宋诗》误收元人一例辨证	施贤明(22)
《全元文》“杨翮”卷佚文辑补	罗 鹭(26)
元诗《宜春赠别》作者考辨	杨匡和(45)
国家图书馆藏徐尊生《赘叟遗集》石印本述略	张 欣(48)
蒙元时期景教石刻和题记的发现与研究	李 影(60)

· 经学及理学研究

《周易衍义》与义理易学在元代的发展	谢 辉(70)
论吴师道的学术风格及其渊源	吕东超(82)

· 历史研究

汉人世侯史天泽至元初年的一段史实考辨	毛海明(96)
元初文臣徐琰生平考	求芝蓉(114)

元初江南行台北人官员荐辟南士考

——以徐琰、卢挚为例	李 军 (130)
元仁宗生日及其干支问题	许正弘 (143)
元代官府信息的传输系统——急递铺	默书氏 (153)
元中期全国官吏数量蠡测	李春园 (199)
蒙元法制中的牲口窃盗罪及其赔偿制度新探	周思成 (218)
金元时期崔府君信仰在华北的传播	宋燕鹏 (245)
黑城文书所见元代亦集乃路自然灾害与信仰	孔德翊、王琨 (267)

· 文学研究

扈从诗视阙下元上都诈马宴的特点与功能探析	杨富有、石海光 (274)
许衡书启考论	
——兼论其心态及其它	花 兴 (284)
元代翰林国史院文士和黄冠道士交往发覆	杨 亮 (306)
论《姚燧集》出版与元代诗文研究	任红敏 (320)

· 特稿

燕京征收课税使陈时可事迹探微

刘迎胜

【提要】 陈时可是大蒙古国时期一位著名的汉士官僚,在耶律楚材的举荐下,他曾出任燕京征收课税所长官,在当时的政治舞台上占据着重要地位。然而有关他的资料却极为零散,前人对于他事迹的研究也还存在发掘不够、间或有误的情况。本文钩稽相关史料,考证了陈时可的生平事迹,并间接讨论了他与耶律楚材等人交往,以及大蒙古国时期汉士政治境遇的若干细节问题。

【关键词】 陈时可;耶律楚材;窝阔台;十路征收课税所

一、问题的提起

元太宗窝阔台为成吉思汗的继位人,从1229年登基至1242年去世,在位时间长达十三年。蒙古肇兴于漠北草原,制度杂糅蒙汉西域,与元世祖忽必烈建元之后相较,草创之初书面资料保存很少。明初修《元史》时,《太宗纪》附《定宗纪》内容仅有一卷。《元史·〈太宗纪附定宗纪〉》内容虽然简略,但存世文献中有一些与之关系密切的纪年类史料,如

《圣武亲征录》^①、波斯史家拉施都丁(Rašīd al-Dīn)《史集》(Jāmi‘ al-Tawārīkh)^②中的《窝阔台合罕本纪》(داستان اوگای قآن, Dāstān-i Ūktāi Qāān)及志费尼(Juvainī)《世界征服者传》(Tārīkh-i Jahāgušāi)^③中有关窝阔台合罕部分叙事,及《元朝秘史》中成吉思汗以后部分。自清代以来,国内治蒙元史学者与欧洲东方学家研究《圣武亲征录》、《秘史》及《史集》的共同方法,是将这些关系密切的史料相互参照与比较。这一学术传统产生的成果构建了元初历史研究的基本框架,钻研《太宗纪》当然要继承。

研究太宗朝历史的另一个思路,是尽可能挖掘与研究这一时代的其他史料,以加深对这一时期历史进程的认识。耶律楚材是成吉思汗、窝阔台两朝最重要的大臣之一。王国维《耶律文正公年谱》可以说是这一思路的最重要成果之一。^④元太宗窝阔台同时代人的作品,重要者除耶律楚材的文集之外,也包括元好问《遗山集》、刘祁《归潜志》等。近年来有关元好问的研究成果不断问世^⑤,为我们将上述两种方法结合起来创造了条件。20世纪70年代,德国学者阿布拉莫夫斯基将《元史·太宗纪》译为德文,并作注释。^⑥这项研究虽然是有关《太宗纪》的专门研究,其注释尽管较为简略,但也为我们对照西方学界的研究提供了许多有用的资料。

元太宗二年(1230),针对朝廷“中使”别迭认为汉人无用,欲变农地为牧场的建议,耶

① 王国维校注本《圣武亲征录校注》,《王国维遗书》册13,上海古籍书店1983年版。

② 拉施都丁《史集》(Rašīd al-Dīn Fazl Allāh Hamadānī, Jāmi‘ al-Tawārīkh)德黑兰刊本(الله ممدانی رشید الدین فضل, جامع التواریخ, تهران, 1373/1974)。

③ 志费尼《世界征服者传》(‘Alā’ al-Dīn ‘Atā Malik Bin Bahā’ al-Dīn Muhammad Bin Muhammad al-Juvainī, Tārīkh-i Jahāgušāi),可疾维尼波斯文刊本,第1、2、3卷(The Ta’rīkh-i-Jahān-Gushā of ‘Alā’u d-Dīn ‘Atā Malik-i Juwaynī, composed in A.H. 658—A.D.1260), ed. with an introduction, notes and indices from several old mss by Mīrzā Muhammad Ibn ‘Abdu’l-Wahhāb-i Qazwīnī, and for the trustees of the “E.J.W. Gibb Memorial”, vol.XVI(1), vol.XVI(2), vol.XVI(3), London, 1912, 1916, 1937),吉布纪念集,伦敦,1912年,1916年,1917年(تاریخ جهانگشای بن محمد الحوینی علاء الدین عطا ملک بن بهاء الدین محمد, تاریخ جهانگشای);波义耳英译本 Juvainī, The History of the World-Conqueror, tr. by John Andrew Boyle,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58;何高济汉译本《世界征服者史》,上下册,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在波斯语中 تاریخ(tārīkh)意为编年、纪年、历史,而汉文通常个人传记不称“史”,故而此处按汉文习惯译为《世界征服者传》。

④ 谢方点校本《湛然居士文集》即在此基础上完成,其附录二将《耶律文正公年谱》收入,中华书局1986年版(以下版本信息略)。

⑤ 元好问撰,姚奠中主编《元好问全集》,山西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孔凡礼《元好问资料汇编》,学苑出版社2008年版。

⑥ Abramowski, Waltraut: Die Chinesischen Annalen von Ögödei und Güyük——Übersetzung des 2. Kapitels des Yüan-shih, Zentralasiatische Studien 10 (1976) 8(瓦勒特劳乌特·阿布拉莫夫斯基):《窝阔台及贵由之汉文编年纪——〈元史〉卷二德译》,《中亚研究》第10辑(1976)。

律楚材提出,重建汉地的税赋制度,于此年冬有十路征收课税所之设。这是元初政治生活中的大事,有关中国历史的著述多有提及。对于这件事,《元史·太宗纪》提到:元太宗二年(1230),“冬十一月,始置十路征收课税使,以陈时可、赵昉使燕京,刘中、刘桓使宣德,周立和、王贞使西京,吕振、刘子振使太原,杨简、高廷英使平阳,王晋、贾从使真定,张瑜、王锐使东平,王德亨、侯显使北京,夹谷永、程泰使平州,田木西、李天翼使济南”^①。上述记载过于简单,除了正副课税使的名字、所赴地点之外,未提供其它信息。此事在宋子贞《耶律文正公碑》中亦有记载:“乃奏立十路课税所,设使副二员,皆以儒者为之,如燕京陈时可,宣德路刘中,皆天下之选。”^②

选充十路正副收课税使的这些人有些什么背景,赵琦博士在其专著《金元之际北方的儒士与汉文化》中,通过搜检、剖析史料,作了较为深入的研究。本文拟在此基础上,聚焦于上述《元史·太宗纪》中提到的十路收课税使中的第一位,即陈时可,期盼有所前进。

除依据上述宋子贞《耶律文正公碑》写成的《元史》耶律楚材本传之外,陈时可在《元史》还出现过两次,均在《太宗纪》中:一次是太宗八年丙申(1236)春“秋七月,命陈时可阅刑名、科差、课税等案,赴阙磨照”^③。另一次是太宗十年(1238)“秋八月陈时可、高庆民等言诸路旱蝗,诏免今年田租,仍停旧未输纳者,俟丰岁议之”^④。但未提供有关此人背景的更多的信息。

陈时可是金元之交时代北方的重要文人。元人鲜于枢记:“寂通老人陈时可,字秀玉,燕人,金翰林学士,仕国朝为燕京路课税所官。”^⑤这段记载为我们补充了查找陈时可的重要线索:陈时可字秀玉,号寂通老人,燕京人氏,曾为金翰林。笔者见闻所及,迄今虽然尚无专门有关陈时可其人的研究,但并不等于此人未受学者关注。据笔者查检,认真考察过陈时可的学者有三位,他们分别从不同的视角考察有关陈时可的资料。第一位是清乾嘉时代的施国祁,他在笺注元好问诗文集《遗山集》时,除了引据上述宋子贞《耶律楚材神道碑》与鲜于枢有关陈时可的记载外,还提到十条史料。为论述方便起见,笔者引用时对其依次编号:

① 中华书局标点本,页30。

② 《元文类》卷57,四部丛刊景元刊本。

③ 中华书局标点本,页35。

④ 同上,页36。

⑤ 《困学斋杂录》,[清]知不足斋丛书、畿辅丛书本。元好问在抄录此段时,将“寂通”误为“通寂”。

《湛然居士集》有(1)《过燕京和陈秀玉韵》,(2)又《寄清溪居士秀玉诗》,(3)又《戏秀玉诗》,(4)又《谢赠阮杖诗》称秀玉殿学,(5)又《和陈秀玉绵梨诗》注:清溪,秀玉道号也。(6)《二妙集》,段成己有《冯生成之自燕归平阳赖寂通先生获脱奴役诗》,(7)万松老人《和节度陈公绝句》云:清溪居士陈秀玉,要结运官香火缘。嫌得梢翁摇橹棹,却云到岸不须船。(8)《宝坻县志》赵铸:兴宝《圣母庙记》:岁庚寅(1230)国朝设十路征收所,前学士陈公秀玉为举首,充燕路长;前大中正赵德辉副之。(9)案,《环宇访碑录》:时可撰《重修柏林禅院碑》,性英书,在赵州。(10)又潭柘寺《归云大禅师塔铭》,大兴。^①

第二位是清末著名学者缪荃孙,他在负责编写《畿辅通志》的金石部分时,就前述施国祁提到的第9条史料,即《环宇访碑录》所记赵州陈时可撰《重修柏林禅院碑》,考证了陈时可署名时的官衔,今录其内容如下(作者补入的字置于方括号之中):

谨案,此碑撰文人为陈时可,书丹者沙门性英。陈时可,《元史》无传,但见于太宗《宣谕夺罗□碑》文。^②其题衔“宣差燕京路课税长官、兼提领编修所、司天台事”,考元《地理志》:中书省大都路:元太祖十年(1215),为燕京路;世祖至元九年(1272),改大都。又《百官志》:至元十九年(1282),置大都税课提举司。而无燕京路课税长官。“提领”二字为元时职事官之总称。《百官志》提领某所、某局者甚多,而无所谓“编修所”者。刘侗《帝京景物略》有《双塔寺碑》,为“燕京编修所”次二官王万庆撰,可知元初曾设编修所之官,与燕京课税长官后皆裁汰,《百官志》皆漏之。司天台事,《百官志》:属司天监,中统元年(1260)因金人旧制立司天台。中统上追[乃]马真后称制垂二十年,而此碑已载有此官,其非中统以后所置,亦可知。又案,篆额者为释印简。《帝京景物略》引元庆寿寺僧《海云碑》,称:海云名印简,金宣宗时为成吉思帝所执,后住持燕京庆寿寺,与此题款称燕京(□)[庆?][寿(□)][寺?]堂海云袭祖印简者,其时、其地、其人,无不吻合也。^③

第三位是前已提及的赵琦博士,她在其《金元之际的儒士与汉文化》中对陈时可有较详细的一段记述,其关注的中心是燕京路征收课税所,其所注内容如下:

①[清]施国祁《元遗山诗笺注》卷10,清道光二年南浔瑞松堂蒋氏刻本(以下版本信息略)。

②此即元末明初人宋濂所提及的《元太宗皇帝御制宣谕》,详见后。

③[清]莲池书院主讲黄彭年主纂:光绪本《畿辅通志》卷152,以下版本信息略。

陈时可,字秀玉,燕人,金翰林学士,道号清溪老人,又称寂通居士、通寂老人^①、宁道居士。^②他是耶律楚材的老朋友,而且是耶律楚材向万松老人(释行秀)学佛的引荐人,《湛然居士文集》中收有数首两人唱和的诗作^③。邱处机西行途中,寓居燕京玉虚观,陈时可是与邱处机诗歌“日所与唱和者”之一,被称为“京城吾道”。邱处机逝后,他的弟子尹志常以“知先师者,君最深”为由,请求陈时可撰写《长春真人本行碑》。此外陈时可还撰有记录邱处机葬事的《燕京白云观处顺堂会葬记》^④。他与终南山重阳万寿宫洞真真人于善庆、佐玄寂照大师冯志亨等道教名人多有来往^⑤。看来陈时可是一位兼通儒、释、道三教的金朝文人。^⑥

赵琦博士对陈时可作了认真研究,但缺陷是未注意到前述施国祁与缪荃孙的考证。此外,金人刘祁《归潜志》卷十四收有“寂通居士陈时可秀玉”所撰之《归潜堂铭并序》。这位号为“寂通居士”的陈时可秀玉,清乾隆末学者鲍廷博确定他就是后来充任燕京路征收课税使的陈时可,并记入其十四卷本《归潜志》抄本中。当代出版的崔文印先生点校本《归潜志》在录写上述鲜于枢有关陈时可的记载后,将鲍廷博所抄录的上述鲜于枢《困学斋杂录》中的内容,移录至“陈时可秀玉”之下,但未作进一步考订。^⑦近年唐山师范学院政史系刘永海先生发表的《论〈甘水仙源录〉的史料价值》一文中,也提及陈时可。^⑧这些可算是零星研究。

施国祁、缪荃孙与赵琦三人虽然切入点不同,但研究都很深入,特别是施、赵二位学者对有关陈时可的史料挖掘最多,为查找陈时可踪迹提供了重要线索。进一步考察发现,限于时代,前人的个别结论尚有修改余地。今拟先考察他们所引史料,再进一步举证讨论。

①“通寂老人”之号有误,详见后。

②《困学斋杂录》;耶律楚材《和秀玉韵并序》,《湛然集》卷11;《归潜志》卷14《归潜堂铭并序》;《析津志辑佚》,页152《名宦》——(赵琦原注)。此条见《顺天府志》引《析津志》,清光绪丙戌(1886)缪荃孙辑自《永乐大典》卷4650,页207,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影印本。

③卷1、3、6、9、10、11。(赵琦原注)

④《仙源录》卷2、9。(赵琦原注)

⑤杨奂《终南山重阳万寿宫洞真于真人善庆道行碑》、赵著《佐玄寂照大师冯公道行碑铭》,《仙源录》卷3、6。(赵琦原注)

⑥参见赵琦《金元之际的儒士与汉文化》页77—78,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

⑦刘祁《归潜志》页173,崔文印点校本,中华书局1983年版。

⑧《中国道教》2008年第1辑,页38—43。

二、施国祁引述的有关陈时可的史料

(一) 取自《湛然居士集》者

施国祁所举史料中,出自耶律楚材有五条,其中第一条《过燕京和陈秀玉韵》为五首诗,收于《湛然居士集》卷三,其内容为:

回首亲朋半土丘,嗟予十稔浪西游。半生兵革慵开眼,一纸功名暗点头。下士笑予谋计拙,至人知我谓心忧。再行不惮风沙恶,鹤迹云踪任去留。

其二

君恩犹未报山丘,自笑遐方汗漫游。客过玉关惊白发,要游金谷觅苍头。冷官待罪予为歉,陋巷居贫君不忧。犹望道行泽四海,敢辞沙漠久淹留。

其三

狐死曾闻尚首丘,悲予去国十年游。昆仑碧耸日落处,渤海西倾天尽头。君子云亡真我恨,斯文将丧是吾忧。尚期晚节回天意,隐忍龙庭且强留。

其四

余生不得乐林丘,犹忆丁年选胜游。几帙残编聊暎眼,一张衲被且蒙头。貔貅已报西门役,柱石犹怀东顾忧。自料荒疏成弃物,菟裘归计乞封留。

其五

空惊沧海变陵丘,白昼分明梦里游。除妄楔边重出楔,求真头上更安头。亨通富贵刚生喜,苦恼悲愁强作忧。斫断葛藤闲伎俩,系驴橛子不须留。^①

从“嗟予十稔浪西游”与“悲予去国十年游”可知,作于成吉思汗西征结束之后不久。耶律楚材在成吉思汗逝前受命赴燕京,这些诗当作于他回到汉地,与旧友陈时可取得联系之后不久。王国维《耶律楚材年谱》系之于1227年。^②其第二首第一句“君恩犹未报山丘”,乃指陈时可当年介绍耶律楚材向万松老人学佛法之事,耶律楚材视为恩情,自觉当报。而此诗中“陋巷居贫君不忧”一句,反映当时陈时可生活困顿的窘境。而其第三首中“君子云亡真我恨,斯文将丧是吾忧。尚期晚节回天意,隐忍龙庭且强留”的四句,说明

^①《湛然居士文集》卷3,页62—64。

^②见《湛然居士文集》附录二《耶律文正公年谱》,页350。

陈时可虽然本人对贫困处境淡然处之,但耶律楚材却对自己因赴西域,无法照顾陈时可感到不安,希望有机会在将来利用职权改变现状。这应与后来委任陈时可为燕京征收课税使有关。

施国祁所举耶律楚材的第二首诗《寄清溪居士秀玉诗》,当为收于《湛然居士集》卷十一中之《和秀玉韵并序》,其序与诗曰:

三学老人背佛说法教,僧幽半藏谤之,清溪老人有颂,因和之。

清溪作□语,湛然大笑之。仅能知大用,尚未识天机。贪随言语转,错认二阿师。个中关捩子,卓然绝百非。三学未尝坐,何说非与是。半藏未有言,奚论赞与毁。解语非干舌,能知诚匪智。为报清溪公,无事莫生事。

诗中“尚未识天机”一句,四部丛刊据无锡孙氏小绿天藏影元写本作“尚未识大机”,点校者谢方据“浙西本”改“大”为“天”。^①

施国祁所举耶律楚材第三首诗《戏陈秀玉并序》即《湛然居士集》卷九所收:

万寿堂头自汴梁来,远寄万松老师偈颂,旧本有和节度陈公一绝,云:“清溪居士陈秀玉,要结莲宫香火缘,赚得(稍)[梢]翁摇橹棹,却云到岸不须船。”噫!三十年前已有此段公案,湛然目清溪为昧心居士者,厥有旨哉!仆未参万松时,秀玉盛称老师之德业,尔后少得受用,皆清溪导引之力也。每欲报之,秀玉竟不一染,指故作是诗以戏之。

不见桃源路渺茫,骑驴觅驴。清溪招引到仙乡。未当好心。湛然幸得麴麴饱,也须吐却。擘与些儿不肯尝。恰似真个。^②

点校者谢方注明王国维以为作于1233—1236年间。^③查,王国维原话为“案,卷九以上皆作于癸巳年(1233)前”^④。这里提到的“万松老师偈颂”与施国祁所举第7条史料有关,详析见下。

施国祁所举耶律楚材第四首诗《谢赠阮杖诗》当为《湛然居士集》卷十之《用秀玉韵》:

①《湛然居士文集》卷11,页238。王国维将此诗系于1234年——《耶律文正公年谱》,见页360。

②《湛然居士文集》卷9,页213。

③同上。

④《耶律文正公年谱》,见页365。谢方似有误。

甲午(1234)之秋,秀玉殿学远以新诗寄东坡杖,因用元韵谢之:

七尺乌虬乳节坚,清溪寄我我忻然。敢轻黑铁三十两,远胜黄金百万钱。好句君堪坡老敌,清诗予负定公先。他年携此林泉去,静依松轩诵大全。^①

耶律楚材已经言明,此诗作于甲午年(1234),当系陈时可此年赴漠北携东坡铁杖相赠时,两人之间的唱和作品。“阮杖”典出东晋时阮修杖头系百钱以沽酒,为杖之雅称。关于此杖,详见下节。

施国祁所举楚材第五首诗《和陈秀玉绵梨诗韵》收于《湛然居士集》卷一:

石门九月西风高,梨出于石门之北遵化县。绵梨万树金垂梢。清溪秀玉道号也。千里携赠我,藤筐初发香盈包。谪仙风度清溪亚,春风曾饮梨花下。不用红妆唱采莲,醉望青天歌二雅。我有斗酒清且醇,同君荐此鹅黄新。初见分香剖金卵,更看削玉飞霜鳞。缥叶紫条何足语,夜光安可同鱼目。文园尘渴政难禁,咀嚼冰雪剉香玉。^②

诗中“初见分香剖金卵”一句,校注本所据之“浙西本”作“初见清香剖金卵”;“缥叶紫条何足语”一句,“浙西本”作“缥叶紫条何足录”。^③ 王国维认为:“此诗作于秀玉入觐时。秀玉于甲午(1234)、乙未(1235)二年均至和林,见《文集》十《谢西方器之赠阮杖诗序》及《元史·太宗纪》。”^④故点校者谢方将此诗系于1334—1335年间。^⑤ 前已提及,陈时可甲午岁(1234)与耶律楚材见面时,曾携苏东坡铁杖相赠,在两人的唱和诗作中,并无一字提及梨,故可知携梨北上必为乙未年(1235)。绵梨为河北遵化名产,《大明一统志》有载。清人斌良有诗题为《遵化绵梨》,曰:

秋实骈佳果,倾筐摘未完。枝柔黏紫蒂,颗重叠黄团。漉露浸喉润,琼浆沁肺寒。笑凭儿女索,和枣钉牙盘。^⑥

得燕京征收课税使职后,陈时可不再贫困,他利用赴漠北的机会,向耶律楚材赠河北遵化的梨,当有感谢之意。

①《湛然居士文集》卷10,页214—215。

②同上卷1,页17。

③同上。

④《耶律文正公年谱》,页363—364。

⑤《湛然居士文集》卷1,页17。

⑥[清]斌良撰《抱冲斋诗集》卷23《粉署趋承集》四,清光绪五年崇福湖南刻本。

(二)《二妙集》中有关史料正误辨

施国祁所举第六条史料为《二妙集》中段成己所写《冯生成之自燕归平阳赖寂通先生获脱奴役诗》。查《二妙集》，其文如下：

冯生成之自燕归平阳，赖寂照先生获脱奴役，复齿士列，将复归燕主。吾友济夫来谒诗，姑序其概以答云：

英英大冯君，雅志在千里。坎窞不得前，向姑止于此。出处虽两途，动静无二理。燕坐三十年，初不离朝市。了了方寸闲，湛然若秋水。冯生适何来，眉目差可喜。自云衣冠后，家破偶不死。失身坑阱中，摇尾凡几褫。过者日千百，藐焉不一止。忽逢盘谷翁，引手惟力致。力极势未回，既出几复委。不知何因缘，又入先生耳。一见不忍遗，即命加冠履。奴虏岂所安，推己乃知彼。惻然动于中，弃金犹弃粃。少属豺虎场，永谢泥与滓。乞诗答盛德，此意良亦美。顾我欲何言，一笑不如已。先生世外人，于汝初何埃。苟能肩一心，绮语奚足恃。屈信固有时，此政在知己。勿如越石父，以是骄晏子。^①

这里是说冯成之金亡国破后，“家破偶不死”，不幸身陷奴籍。而“摇尾凡几褫。过者日千百，藐焉不一止”则形象地描写了他像一只摇尾乞怜的狗，多方求助也未能引起注意。最后在寂照先生的帮助下，才复归士籍。这位施救的“寂照先生”除施国祁《元遗山集》笺注本引文称“寂通先生”之外，今存《二妙集》诸本（包括四库本），以及在《全金诗》录文中，均作“寂照先生”。

此外，诗中还提到救冯成之的“寂照先生”乃“世外人”，当属佛家人或道士，与陈时可的身份不符。查历事成吉思汗、窝阔台、贵由、蒙哥与忽必烈的海云，即号寂照，居燕。^②而继承邱处机的冯志亨亦号寂照大师。^③笔者推测，施国祁误将“寂照”读为“寂通”，因而笺注有误，兹不足据。

①[金]段克己、段成己《段氏二妙集》卷1，清传抄明成化十七年（1481）刻本，缪荃孙校，李木斋据旧刻本校并跋，北京大学图书馆藏。

②程钜夫《海云简和尚塔碑》，《程雪楼集》卷6，明洪武二十八年与耕书堂刻本，南京大学元史室藏。

③赵著《佐玄寂照大师冯公道行碑铭》：“公讳志亨，字伯通，寂照其号。”——[元]李道谦辑《甘水仙源录》卷6，明正统道藏本。

(三) 万松老人和陈秀玉诗小考

施国祁所举第七首诗《万松老人和节度陈公绝句》与其前举耶律楚材第三首诗,即《湛然居士集》卷九所收《戏陈秀玉并序》有关,今为理清此事线索,再引如下:

万寿堂头自汴梁来,远寄万松老师偈颂,旧本有《和节度陈公一绝》,云:“清溪居士陈秀玉,要结莲宫香火缘。赚得(稍)[梢]翁摇橹棹,却云到岸不须船。”噫!三十年前已有此段公案,湛然目清溪为昧心居士者,厥有旨哉!仆未参万松时,秀玉盛称老师之德业,尔后少得受用,皆清溪导引之力也。每欲报之,秀玉竟不一染,指故作是诗以戏之。

不见桃源路渺茫,骑驴觅驴。清溪招引到仙乡。未当好心。湛然幸得齁齁饱,也须吐却。擘与些儿不肯尝。恰似真个。^①

这里是说,耶律楚材收到万寿堂从开封带来的其师万松老人的《偈颂》,其中有与“旧本”相同的,是《和节度陈公一绝》。所谓旧本,当指耶律楚材在西域时所收到的万松老人《偈颂》,此事在其所撰《〈评唱天童觉和尚颂古从容庵录〉序》中有明确记载:

……尔后奉命赴行在,扈从西征,与师相隔不知其几千里也。师平昔法语偈颂,皆法隆公所收,今不复得其稿。吾宗有天童者,颂古百篇,号为绝唱。予坚请万松评唱是颂,开发后学。前后九书,间关七年,方蒙见寄。予西域伶仃数载,忽受是书,如醉而醒,如死而苏,踊跃欢呼,东望稽颡,再四披绎,抚卷而叹曰:“万松来西域矣!”其片言只字,咸有指归,结款出眼,高冠今古,是为万世之模楷,非师范人天、权衡造化者,孰能与于此哉!予与行宫数友,旦夕游泳于是书,如登大宝山,入华藏海,巨珍奇物,广大悉备,左逢而右遇,目富而心饫,岂可以世间语言形容其万一邪!……甲申(1224)中元日漆水移刺楚才晋卿叙于西域阿里马城。^②

从耶律楚材自署甲申年(1224)看,成吉思汗西征结束后回师途中,耶律楚材随行驻于阿力麻里时收到其师万松评唱的《天童觉和尚颂古》。此后回到燕京之后,又复收到其师所托带的偈颂。两者中均有万松和陈时可的诗一首。诗中提到的“莲宫”,指佛寺,“香火缘”,这里应是说陈时可曾一直尊崇佛教。“赚得(稍)[梢]翁摇橹棹,却云到岸不须船”

^①《湛然居士文集》卷9,页213。

^②《〈万松老人评唱天童觉和尚颂古从容庵录〉序》,《湛然居士文集》卷8,页190—192。

则表示陈时可凭借佛教达到个人目的之后,便不再关注佛教。耶律楚材因作诗戏语陈时可。

(四) 几则碑记

施国祁所举之第八则史料,为《宝坻县志》中赵铸所撰兴宝《圣母庙记》。笔者手头无此志,查《圣母庙记》被后世多种文献抄录,如《日下旧闻考》卷一一三,清陈梦雷所编《职方典上》卷二六;清丁符九修、谈松林所纂光绪《宁河县志》卷十三等。今从《日下旧闻考》录文查得,芦台圣母庙,位于距县治一百六十里处,庙记题为《元平州路廉访赵铸重修芦台兴宝〈圣母庙记〉》,其文曰:

渔阳东南三百里有芦台焉,面海背山,左踞旷野,右跨大河,地僻而卑,民勤而野,男薪女汲,聚土而煮之成卤而后已。舟车水陆,运之于民,令贵富贱贫旄倪大小均食之,日获万缗,以输公府。向者大安末,河朔不逞之徒,啸聚山谷,后天下革,人获小康。岁次庚寅(1230),国朝设十路征收所,选通古今、练钱谷、明儒术、娴吏事者以补之。前学士陈公秀玉为举首,充燕路长;前太学正赵德辉副之。明年,辟铸行提领关防盐使司事。于是集场中遗民五七人,俾诛茅剪棘,拾瓦砾,平陷窳,屋而居之。一日沿水而西,见有庙巍然,榜曰圣母。询诸由来,僉曰不知。独一老能道之。昔五代时,南北各据,限以疆界。幽燕之地盐绝者岁余,百姓病之。忽有姥语人曰:此地可煮土成盐。遂教以煮之之法,不数日俄失所在,居人神之。圣母之号实自此始。由是公私饶足,祈祠下者皆如所请。铸因祷之,黎明有告者曰:台南十里皎白如春雪者十数顷,其厚寸余,迫而视之,则盐也。尽驱土人挟箕筐收之,力未竟,复婴而为水,乃作瑞盐歌以颂之。学士陈公亦留诗庙壁。后二载,聂赫公来掌盐政,谒圣母祠,仆者起之,阙者补之,颠者扶之,坏者成之,天龙置之于左,雷师风伯安之于右,庙貌一新焉。属铸书之刻于石。丁未年二月望日也。宝坻县旧志。按:聂赫,满洲语鸭也,旧作粘合,今译改。^①

这里除提及太宗二年委任陈时可为燕京路征收课税使之外,还言及“学士陈公”巡视宝坻盐业,留诗于圣母庙之事。“学士陈公”即陈时可。有关赵铸其人及此记,既云“元平州路”,当撰于入元以后。明人汪砢玉所撰之《古今卤略》,曰:“平州路廉访使赵铸号玉溪

^①《日下旧闻考》卷113,录自《宝坻县志》。

翁,于大德丁未春重修芦台兴宝神祠记。”^①故知此碑所立之丁未,乃为于大德之丁未(1307)年。

施国祁所举之第九则史料《寰宇访碑录》所记陈时可撰“《重修柏林禅院碑》,性英书,在赵州”。查《环宇访碑录》记:“沙门性英正书太宗皇后称制元年八月。”此碑在《畿辅通志》记录稍详:“又赵州重建柏林禅院碑,前署:‘宣差燕京路课税长官、兼提领编修所、司天台事陈时可撰,海云印简篆额’,末云:‘壬寅岁(1242)’立石。壬寅为六皇后称制之元年。上距戊子(1228)十四年。印简,即佑圣国师,与时可为同时人。”^②查元代有两位“佑圣国师”,一位是入元以后的吐蕃僧,另一位为海云,即此印简,其墓在北京西长街,地名双塔寺,明人刘侗、于奕正记:

双塔寺:

西长安街双砖塔,若长少而肩随立者。其长九级,而右其少七级。而左九级者,额曰:“特赠光天普照佛日圆明海云佑圣国师”之塔。……双塔地元庆寿寺也,海云、可庵,元僧也。寺今僧室中有碑矣。^③

《重修柏林禅院碑》亦见于清末所编之《畿辅通志》,云:

重建柏林禅院碑,陈时可撰,沙门性英正书。壬寅(1242)仲秋,是太宗皇后称制元年,在柏林寺金碑之南。《金石分域编》

此碑在柏林寺天王殿下,行书,立于元太宗后马真氏称制元年,是时尚称蒙古,即宋理宗淳祐二年,共凡十八行,字径九分,篆额字长二寸五分,宽二寸。《赵州石刻录》^④

这段文字之后缪荃孙为此所写案语,考证了陈时可自署的官衔,在本文开头处已经引述,兹不重复。笔者虽然未能寻得此碑碑文,但从网上调阅有关河北赵县柏林禅寺资料,可见有以下按纪年排列的内容:

元太宗九年(1237),夏,前燕京兵马西山行元帅庆源军节度使移刺公会集赵州诸官,共议重建赵州柏林禅院事。谓柏林道场是禅宗尊宿赵州和尚说法故地,久为

①[明]汪砢玉《古今卤略》卷8,清抄本,中国国家图书馆藏。

②光绪本《畿辅通志》卷139。

③《帝京景物略》卷4,明刻本,南京图书馆藏。

④《畿辅通志》卷152。